

证券代码：873225

证券简称：海贤能源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上海海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第一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石东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得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列席 8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的要求，结合公司董事会工作实际，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的要求，结合公司监事会工作实际，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编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在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框架内，充分考虑了 2023 年实际经营及业务需要，综合 2023 年区域经济预期与公司经营计划和新业务拓展计划等因素，在公司预算基础上，按相关要求进行编制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经营状况编制了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情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本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考虑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提议暂不分配公司 2022 年度利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议案内容：

公司自查发现以前年度会计处理存在会计差错，现将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详情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担任公司 2023-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详情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第四章第十三条国有企业应当将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详情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审议通过《关于增补选举公司董事》

1. 议案内容：

经股东上海奉贤交通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推荐，拟增补周叶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详情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董事

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观韬中茂（上海）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姚辰来、周丹
-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周叶	董事	任职	2023 年 4 月 18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上海海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北京观韬中茂（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海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海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